因为懂得，所以慈悲。这是张爱玲给胡兰成的情书，只寥寥八字。

其实，不独爱情，其他亦如此。

如果懂得，喜欢帕瓦罗蒂的，不会去嘲笑别人喜欢凤凰传奇；如果懂得，喜欢吃酸的，不可能说爱吃辣的人脑子有问题。

只有懂得，才会发现，京剧啊戏曲什么，并非老掉牙，并非早该退出历史舞台了。不信你去看看《锁麟囊》，它绝不逊色于任何一部优秀的电影、小说、诗歌。它关注的，超越了生活表面的鸡毛蒜皮，是在拷问命运和人生。

只有懂得，才会明了，就像黑泽明的电影堪比莎士比亚的原著，而《茶花女》的作者小仲马早已说过：五十年后，也许谁也记不起我的小说了，但威尔第却使它成为不朽。

一切伟大的作品都有神秘之处，而这种神秘之处是分离不出来的，是“此中有真意，欲辨已忘言”。它永远存在着，永远有生命力。每重读一遍，都有可能按动“懂得”的开关，黑暗中透进一丝光亮，看得到或者学得到新的东西。

如李白与杜甫，在张炜看来，他们是“是文化的精灵、艺术的精灵”。在他们所留下的文字即生命的痕迹中，“给予一代代人强烈感染的力量来自哪里？就来自于我们每一个人身心内部，在不曾察觉的深处，在那里，我们都有自由的生命基因在渴望着，只不过是被李白的歌唱给唤醒了而已。”

在这里，作家读作家，更见其敏感与直觉，于史料左右逢源，论断又这般醒透痛快。是以可贵。

好的作品，就是要经得起时间，经得起一读再读。

所以，无论小说还是散文，一定要出自作者已经消化了的经验，出自他的知识，出自他的头脑，出自他的内心，出自一切他身上的东西，都必须忠实于生活本身。

要琢磨清楚那些使你激动的究竟是什么，每个细节都要记清楚，这样才能把实际情况写明白。

要找到那些产生感情的渊源，然后写下来，让读者也看得见，能产生与你同样的感觉。

如果你不知道人们怎么思想、怎么行动，运气好也许会解救一时，或者你可以幻想。但如果老是写自己不了解的东西，等于在说假话。

这样的作品怎么可能经得起时间，经得起一读再读，很快就会被读者发现漏洞，会意识到你是怎么欺骗他的。

好的作品，还必须是自由状态下成就的。是为自己的内心和自身的艺术理想而写作。

不要说迎合大众了，连小众也不能迎合。迎合大众与迎合某个群体的小众同样不可取。难乎其难，白瑞雪在《庞麦郎与我们的惊惶》中道出，“把握其中的‘度’，不是多少条从业规则能够解决，而是与理性社会的进步和个人经历的沉淀相关。”

写作，是不成为任何人，而成为更高的自己。在自我坚持的角度尽力理解和宽容。

电影《一轮明月》中有这么一个场景：清晨，薄雾西湖，两舟相向。雪子：“叔同——”李叔同：“请叫我弘一。”雪子：“弘一法师，请告诉我什么是爱？”李叔同：“爱，就是慈悲。”

编辑**手记**

读史**札记**
·也说李白与杜甫

顽皮和自由

有人用“顽皮”两个字来说李白，这好像是不错的，但总觉得还远远不够。其实可以找到更好的一些词，比如“自由”。“顽皮”常常跟“自由”联系在一起。而大家通常认为杜甫就不如李白“顽皮”，是比较拘谨、认真和严肃的。其实李白也严肃，在许多方面也极认真，比如他学道炼丹，就比杜甫更投入。当然对杜甫来说，这里面还有一些物质条件的限制。李白竟然花了大量时间并受了大苦，如正式参加了道士高如贵接受道箓的艰难仪式，如在大山中的往复奔波。“自由”与认真并不冲突，因为认真可以沿着自己的方向，去进一步强化自由。

字典上对“自由”有好多界定——自由是最大的幸福，是生命最大的渴望。“自由”被不同阶层的人在不同的语境里引用、引申，已经谈得很多。但是对于“自由”这两个字的误解也有很多。“自由”很容易被人当成某种条件，如物质的和其他的诸类。“自由”是一个非常特殊的词汇，它本来是指来自生命本身的那种自然和流畅，但后来多被引申和移植到社会、政治、体制的空间里过分使用了，于是反“自由”的一些元素也就加了进去，从而戕害了它，使它多少有些变质了。

“自由”最初是从哪里来的？大地万物、所有生命都是平等的，这个“平等”就是从“自由”的意义上来的。生命是从“无”到“有”，从“虚空”到“实在”，这样产生的。既然生命都来自于虚无，那么它们从一开始就是平等的。生命从虚无中来到了我们所熟知的这个物质世界上，本来就应该是自由的。后天产生的若干观念，包括体制、文化的束缚，其中有一些要限制和改变这个生命本初所具备的一些性质，也剥夺了其本应享有的权利，破坏了原有的状态，所以它就变得越来越不自由了。

也就是说，生命一开始被创造、产生的时候，已经被赋予了一种状态和能量，我们应该从这个意义上去理解和想象“自由”这两个字的内涵。

再回到人类的那种“顽皮”，我们会看到，小猫小狗和小孩子有好多方面是一样的。为什么？就因为后天的人的意识还没有浓重起来，生命是簇新的、自然的。这正是有了文化、被所谓的文明规定和限制之前的那种自由流畅，在这里所有生命都是一样的，都有这样的一种“顽皮”，所以任何生命全都相似。动物和人的本初，有许多方面的确是一样的。我们甚至觉得一朵小花、一棵树木、一株草都是平等的，都具有那种“顽皮”的状态，自然的状态，更是自由的状态。这种“自由”无以命名，但真的是源远流长。

由于它和生命本身一样，都是从虚无中产生的、带来的，所以这种“自由”深不可测，是真正意义上的“自由”。这种“自由”随着生命在社会环境和文化环境里成长和演变，就慢慢被限制和改造了，最后或是一点一点失去，或是被虚假的“自由”所代替。比如我们人类在一种文化和制度驱使下的放肆，一种妄为，就远远离开了生命本来具有的自由。那种想怎么干就怎么干的野蛮和傲横，并不是真正的生命的自由。

任何一种文化环境都跟生命本初的“自由”有着相矛盾相抵触的部分。而那种生命诞生之初所拥有的“顽皮”，延续得时间越长，人类获得的“自由”也就越大——我们说到的李白的自由，其中的一部分就是这样的性质。

当杜甫沉浸到生命的“原来”之后，也会有极其自由流畅的表达和呈现。他的“白也诗无敌，飘然思不群”，这里的“思不群”，就是因为超越了俗世规范的结果，跳出了常规的限制，于是就获得了自由。杜甫这里夸赞的正是李白的自由。其实李白一生对杜甫构成的最大诱惑，也来自这种“自由”。

李白和杜甫是文化的精灵、艺术的精灵。特别是李白，他令人想到最多的是两个词：“不羁”“豪饮”。因为在这两种情形下他是最能够挣脱的。他不停地挣脱，奔向自己原来的生命质地。我们走进他所留下的文字即生命的痕迹中，留下最深印象的就是极度渴望“自由”。他想遗忘，遗忘眼前，回到原来。他借助于酒，进入原来的浑茫自然。在没有自觉的意识下，他更是一个尽情舞蹈的生命。他醉酒后的天真吐露，他率性的仗剑浪游，那个形象都是自由的。他即便年纪很大了仍然童言无忌，并不工于心计，这就是一个生命身上强大的自由的力量的体现。当这种“自由”被他不自觉地表达出来时，他的创造力竟变得令人难以置信地强大。这种给予一代代人强烈感染的力量来自哪里？就来自于我们每一个人身心内部，在不曾察觉的深处，在那里，我们都有自由的生命基因在渴望着，只不过是被李白的歌唱给唤醒了而已。

流年**碎笔**

一个人的园子

□ 王月鹏

在长达半年的时间里，我几乎每天都从那个地方穿过，稀稀拉拉的树，不修边幅的草，还有两个小土坡，再往前走，就是一条公路了。每天上班下班，我从那里走过，脚步缓慢，从来没有留意它的样子。某一天，我在那里停了下来，环顾四周，居然是一片巨大的寂静，北面是一家工厂的围墙，南面土坡的背后是公路，东面是稀稀拉拉的几棵树，西面也是稀稀拉拉的几棵树，中间地带则是一片无人打理的草。草是荒芜的，可以看出曾经肆意地生长。我站在枯草中间，四顾茫然，心中越发空旷，突然就察觉到了这个地方居然是一个园子。一个被人忽略的园子。一个并不宽阔也不狭窄的园子。一个简简单单的园子。这个发现让我激动，我没有久留，一口气跑了出来，想告诉别人我发现了一个园子。

然而没有人。没有值得我告诉的人。他们行迹匆匆，对这样的一个园子毫无兴趣。

这个园子成为我的一个心事。我每天都会如约走向它。在这个城市，它是一个被遗弃的所在，而我到那里漫步，像是走进独自一个人的领地。我叫不上园子里的一棵树和一棵草的名字，也不知道偶尔鸣叫的是一些什么鸟，我只是相信，我可以把自己交付给这个地方，我与它之间有一种惺惺相惜的体恤。

安静。多么安静的一个所在啊。

每次到园子里散步，漫不经心之中都会心有所动，那些在全力以赴的匆忙和焦虑中难以释怀的心灵问题，在不经意间居然逐一得到解决。这个发现让我感动。除了眼前的这片园子，我不知道还该感谢谁？园子里空无一人，只有我。

那些繁琐的物事，那些复杂的表情，还有那些汹涌的表达，都在我的漫步中变得淡远。我的心里盛放着太多东西。我的心里不想盛放太多东西。走在这样一个无人介意的园子，我与世界之间保持了一段理性的距离。我在这里看到一个似曾相识的影子，或许它是多年前的那个我，我对着影子回想了很久，彼此不敢相认。没有人在意这样的一个地方，没有人在意这样散步的一个人，我像珍藏一个美好的秘密一样，小心翼翼地珍藏着这个园子，每天走来又走去，一切都是漫不经心和秘不示人的。

我开始理解这个地方，相信这个地方也会理解我。骚动的大地上，有这样一方小小的安宁，不需要寻找，也不必刻意经营，它在不经意间出现，这真让人感动。我不想占有任何的事物，任何的事物也不能占有我，然而这个园子给了我太多异样的感觉，我愿意把真实的自己交付给它。再繁忙的案头劳动，我也总会在累了的时候向园子走去。有时候想，该给这个园子起个名字，哪怕它只对我一个人有效，后来想想也就罢了。它不需要名字。它仅仅是一个园子，在很多人眼里甚至算不上是一个园子，只是一个被忽略被遗忘的角落。在这个角落里，有一个人在郑重地散步，心里装着一些更为阔大的事情。他想写下它们，托付给遥远的时光。唯有那些遥远的时光才会真正懂得他。

当我对那个园子越来越产生一种依赖的时候，生活节奏发生了改变，我被抽调到一个临时机构工作，只能暂时远离那个园子，去到一个陌生之地。不能再去那个园子散步了，我也成为一个放弃那个园子的人。其实在这尘世中，我又何尝不是一个被放弃的人？那些所谓价值，是我一直都在警惕和拒绝的，不管这个世界发生了什么，不管外界如何看待和对待我，我必须做到的，就是永不放弃尊严，对得住自己的生命。

再次走向那个被放弃的园子，我看到的是一派轰轰烈烈的施工场面。这里规划了新的建筑，媒体渲染说是经营城市的结果。园子所在的地方是这个城市唯一的一块空地，是若干年前特意预留给今天的“余地”。如今这里寸土寸金，土地拍卖价格创下了历史新高。

他们是懂得留有余地的。当“留有余地”成为一种经营策略，在那些宏大的展望里，我没有看到怕和爱。

该给后人留下怎样的“余地”？

小说**世情**

偏故旧

□ 阮小籍

过年时，萍姐回来了。

一件暗红底子的苏绣旗袍上，果绿的枝叶配着玫红的花朵。快五十的人了，还是那么媚。

年轻时，萍姐喜欢上了邻村的一个男人，家里人嫌他穷死活不同意，萍姐干脆就住在男人家里不回来。萍姐的妈天天去闹，快过年了，萍姐忍无可忍地跳了河，男人沿着河岸找到下游，也没见萍姐的尸体。大年夜，热闹的村子里，男人一家家祈求，说看在乡里乡亲的面子上帮他去捞捞萍姐。都小半月过去了，上哪儿去找啊，萍姐的妈叹气，一对苦命的人啊！

记不清这是哪一年的事了，十几二十几年前，也许更早。当时茫然，此时黯然，想问萍姐这些年过得怎样，话到嘴边却变成，姐，我是不是遇见鬼了。萍姐云淡风轻地说，年初一去姐那儿喝酒。

萍姐当年的情人是个养蚕能手，而萍姐是缫丝能手，俩人在整个公社都有名。你养蚕来我织布，多般配的一对儿，萍姐跟了他日子准不会差。因为家里反对，萍姐就自己准备嫁妆。她在河边的果园里偷偷地绣被面：花团锦簇，鸳鸯戏水，逼人的喜庆。

被子干吗做得恁好看？我说。萍姐头也不抬地絮着棉花，小屁孩懂啥，结婚的喜被当然要好看了。

“是你和他盖吗？”

“滚，小屁孩问那么多干吗？”

谁小屁孩啊？我16岁，萍姐也不过23岁，不只是我，村里好多男人都喜欢萍姐。我曾给老妈说，要娶萍姐做老婆。

萍姐不是跳河，是逃，和他约好了逃的。萍姐先走，他装模作样在河边村里到处找，年后就和萍姐会合，然后去了苏州他二姨家。两人凭手艺开了一家叫“玉楼春”的绣房，十多年前他殁于一场车祸，萍姐守着绣房一个人过。

两个人当年的路费，是我积攒了好几年的压岁钱，六十三块四毛五分钱。他感激得要给我下跪，我的心里却很不爽，悄悄对萍姐说，要是他不要你了，回来跟我。萍姐说，小屁孩花花肠子还不少。

年三十我去帮萍姐贴春联，萍姐眼一红，说，你的事我都听说了，一个大男人带个孩子不容易，赶快找一个吧。我无语，看萍姐家的门联是宋人毛滂的两句诗：醉乡深处少相知，只与东君偏故旧。

非常**文青**

一人独钓一江秋

□ 支英琦

游历江南，对江湾河汊里来往的小船情有独钟。

江上波澜微微，芦苇招摇，一叶小舟穿行其间。船头的人竹篙轻点，意态悠闲。他身后的背景是绰约的远山，朦胧的村舍，油绿的稻田，远远看去，恍若一幅古意盎然的水墨画，抒发出一种萧散恬淡的情怀。

此情此景，不由得想起春秋时的范蠡。当年，他辅助越王勾践“卧薪尝胆”，赢下“吴越之争”。而深谙“鸟尽弓藏、兔死狗烹”的范蠡，在位重名显时袖手离开，抛却财富名利，隐迹河泖，结伴鸥鸟，扁舟一叶，自在东西，这是何等的洒脱高蹈！

范蠡隐逸湖山的故事，成为历代文人萦怀的情节。而那一叶漂游无碍的扁舟，也早已穿越了五湖，一直穿行在文化精神的江河里。

李白曾来到范蠡的湖边：“极望涔阳浦，江天渺不分。扁舟从此去，鸥鸟自为群。”

而与李白同时代的诗人张志和在他的《渔歌子》中吟道：“西塞山前白鹭飞，桃花流水鳜鱼肥。青箬笠，绿蓑衣，斜风细雨不须归。”

不忍离去的还有柳宗元：“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这种苍茫孤冷的意境，正可安妥诗人的心灵。寒江独钓的蓑笠翁，不就是诗人自己？

这一叶扁舟，悠悠荡进了元人吴镇的画卷里。他题在《洞庭渔隐图》上的《渔夫》词：“洞庭湖上晚风生，风触湖舟一叶横。阑棹稳，草衣轻，只钓鲈鱼不钓名。”好一个“只钓鲈鱼不钓名”！世事如海，惊涛骇浪，与其沉浮，沽名钓誉，不如独取一角静湖，闲钓岁月，悠游人生。

清人王士桢也有一首类似的题画诗，题在《秋江独钓图》上：“一蓑一笠一扁舟，一丈丝纶一寸钩；一曲高歌一樽酒，一人独钓一江秋。”一件蓑衣、一顶斗笠、一叶小舟、一枝鱼竿，一寸鱼钩，渔人一面唱歌，一面喝酒，一个人孤独地在江边垂钓，钓的是一江的秋意。

这一叶扁舟还荡进了古琴曲里。《渔樵问答》是遐迩闻名的古曲，淙淙铮铮，仿佛渔者与樵夫的对话就在耳畔。樵曰：“子亦何易？”渔顾而答曰：“一竿一钓一扁舟；五湖四海，任我自在遨游；得鱼贯柳而归，乐觥筹。”——这是多么逍遥自在的境界！

其实，渔父做为“圣者”与“道”的化身，由来已久。《庄子·杂篇·渔父》中曾记述了孔子和一个渔父的详细对话，对话中渔父对孔子大段阐述了道家的无为之境，孔子叹服，尊称渔父为“圣者”。

而屈原所著《楚辞》中，有一章《渔父》：屈原被放逐后，游于江边，“颜色憔悴，形容枯槁”。有一位渔父问屈原为何流落于此？屈原回答说，“举世皆浊我独清，众人皆醉我独醒”，因而被放逐到这里。渔父闻听后劝屈原看破世事，不必“深思高举”。屈原不听，宁愿“葬于江鱼之腹中”。渔父莞尔而笑，唱着“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吾缨；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吾足”的歌子远去。

渔父的形象，在这里俨然是“和光同尘”的智者，是欲引屈原“悟道”的先知。即便屈原不听他的忠告，他也不愠不怒，而是以超然姿态与屈原分手。时至今日。渔父劝说屈原的“圣人不凝滞于物，而能与世推移”的说法，何尝不是一剂处世良药。

历史上最有名的“渔隐”，应该是东汉的严子陵。早年，他是光武帝刘秀的同学，两人过从甚密，甚至，在一次促膝长谈的晚上，两人同榻而眠。严子陵在睡梦中把脚搁在刘秀的肚皮上，刘秀也毫不介意。然而，刘秀多次请他做官，却都被他拒绝。严子陵一生不仕，甘愿隐于浙江桐庐富春江边，垂钓终老。我曾经到严子陵垂钓处寻访，渺渺烟波，云山苍苍，灵魂的自适，精神的充盈，在这里都有了，他当然会拒绝浮名重利，独向这一派幽邃静寂。

吾天性愚笨，执迷难悟，记得小时候读《三国演义》，对开篇词中的“白发渔樵江渚上，惯看秋月春风。一壶浊酒喜相逢，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一段诗文，一直似懂非懂。光阴似箭，转眼间已进入知天命之年的我，才似乎多少体悟了一些内蕴的超迈与无奈。

沧海桑田，出没风波里的扁舟和渔父远去了。作为现代人，忙忙碌碌，谁还有时间可以用来闲钓？即便是范蠡隐迹的江南，纵横的河道也大多已被拥挤的柏油马路取代。放眼望去，雨后春笋般生长的是钢筋水泥的楼群，高速公路和高速铁路比肩同行，人们都忙着挣钱，忙着升官，忙着上网发微信，谁还会到岁月的深处，取出先辈的蓑笠做一回独钓的渔人呢？

微语**绸缪**

庞麦郎与我们的惊惶

□ 白瑞雪

进某著名音乐App搜索“我的滑板鞋”，演唱者为“网络歌手”。经过几天来种种热议非议的洗脑，我已经能完整说出这位被剥夺署名资格的中国歌手名字了：约瑟翰·庞麦郎。

在颠覆性的未来审美标准出现之前，这歌基本不算个歌；以草根逆袭姿态赢得关注的庞麦郎，目前也基本看不出具备音乐才华的苗头。我要是他家人，打断他的腿也得把这孩子拎回家，好好种田。

当然我不是他家人。所以我也像大概为数不少的读者一样，一边拜读《人物》杂志《惊惶庞麦郎》大呼过瘾，一边消化隐隐的不适感。

不适感来自记者与采访对象诚意上的不对等。一方打开房门心门任人看，一方得了信任尽挥洒，明处暗处各一端。我以为你来帮我国际化，没想到是来黑我的；我以为你拿的是美发梳，哪知吹口气就变身手术刀。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间。

战书约见，两军对垒，击鼓震天，开打——根据史书或演义的记载，很早很早以前的冷兵器战争是这样干的。简单粗暴，战场双向透明。到了瞒天过海围魏救赵的年代，打仗变得越来越伤脑筋，因为玩计谋，信息不对等了。

同样，人类的猜疑、忐忑与惊惶，也多因不对等所致。你说着掏心窝子的话，他心里却在骂“这个傻子”；你在景区购买纯手工艺术品的情怀，他却暗喜又卖出一件义乌小商品；你活在琼瑶的一帘幽梦里，他却早已移情别恋。建立在不对等基础上的安定团结局面一旦被真相撕破，三观坍塌。

因此，即使文章的生动描写让我相信庞麦郎已然深具任尔东南西北风的坚韧心理，我还是禁不住担心他在残忍真相面前会不会身心崩溃。也许他足够迟钝而无法全面解读，也许他足够强大而不在乎，但咱不能欺负他的迟钝、他的不在乎。

举个极端的例子——言行再精彩的精神病人也得送入医院加以保护，而不是去《楚门的世界》当男主角，是不？

如果文章纯属个人感慨，没问题。如果记者采访中坦诚质疑，我很期待在下一篇文章中看到两人辩论的精彩还原。如果这是一场揭黑暗访，我简直要为记者的机智与观察入微叫好。

三个“如果”都不成立的话，在这位陕西农村青年以及其他无关公共利益的小人物身上，作为社会公器的媒体枪口抬高一寸，无损大雅。

一寸究竟多高？至少，可以牺牲一点叙述的酣畅感，为对方保留一点做人的尊严感。在我看来，文章关于庞麦郎内心荒诞与生活狼狈的描写，部分细节当属隐私。即使采访对象毫无顾忌地向记者展现，即使一切有录音为证，隐私仍是不能随意公开的。

谁的生活没有不堪一面？比如排泄这件事，地球上的男女老少甚至动物，生理流程与技术细节大致相同。这从来不是秘密。但咱还是要修个厕所，把这一行为作为个人最隐私的事，藏起来。

这不是媒体工作的底线，这是人与人交往的底线。

说到底，文章引发争议，其实是因为庞麦郎的人生——包括与媒体的相遇，放大了我们的惊惶。关于理想与现实，关于自我定位与他人认知，关于新媒体时代的安全感。

当然，批评、尤其批评媒体，为当今社会成本最低的事情之一。有人由文章读出记者的“恶意满满”，我倒是不同意。换位思考，面对一个“好故事”，尽可能多地呈现夺人细节，是记者的本能。

更何况，所见即所得与选择性过滤，哪一个更符合“客观真实”的新闻基本要求？如果必须是后者，怎样确定选择的标准与过滤的尺度？只要不是拿机器代替人采写新闻，又怎么可能杜绝“主观倾向”？

就像庞麦郎的明星梦一样，这一切同样充满悖论。把握其中的“度”，不是多少条从业规则能够解决，而是与理性社会的进步和个人经历的沉淀相关。

文章作者据说是一位年轻姑娘。她的采访沉稳老到，她的文字才华横溢。经历这样一场风波之后，她必将走得更远。